

# 关于公布新增 11 处固定式交通技术监控设备设置地点的公告

为维护道路交通秩序，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，保障道路交通有序、安全、畅通，池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新增了 11 处固定式交通技术监控设备（9 处违停抓拍设备，2 处卡口设备），将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启用。根据《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》（公安部第 157 号令）的相关规定，现将设置地点公布如下：

## 一、违停自动抓拍设备

- 1、唐田路杏村西街至秋浦西路路段（2 处）
- 2、振兴路（墩上街道，7 处）

## 二、卡口设备

- 1、振兴路（墩上街道，2 处）

上述交通技术监控设备主要抓拍违反规定停放、临时停车且驾驶人不在现场或驾驶人虽在现场拒绝立即驶离，妨碍其他车辆、行人通行的、机动车超速、逆向行驶、机动车违反禁止标线指示的、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的、驾驶时拨打、接听手持电话的、驾驶人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、违反规定使用专用车道的等交通违法行为。

请广大交通参与者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通行规定，安全驾驶，文明出行。

特此公告

池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

2022年6月20日